

南京林业大学

南林人〔2025〕32号

关于设立国际教育学院教学办公室的通知

各学院、部、处，校内各单位，淮安校区，白马校区：

经2025年5月14日校党委常委会研究，决定设立国际教育学院教学办公室，正科级建制。设主任岗位1人，正科职，兼任综合办公室主任。

南京林业大学

2025年5月17日

